

基本建設流動資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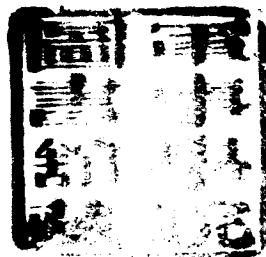
重工業出版社



2 020 7212 1

基本建設流動資金

И · Я 謝 夏 路 夫 著
東北工業部基本建設處技術室 譯



重工業出版社出版

三 版 序 言

「基本建設流動資金」一書，從原則上說明了基本建設部門流動資金的各項特點，更說明了建築企業部門流動資金標定上的幾個要點，對於我們基本建設工作中標定流動資金額及加速資金週轉是有重大幫助的。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原東北工業出版社曾予出版，並於一九五二年九月再版，共出書八千冊，當時已經不能滿足讀者的需要，值此大規模經濟建設已經開始之時，本書的繼續發行就更有必要，為適應需要特繼續發行第三版，以供同志們參考。

重 工 業 出 版 社

一九五三年一月

目 次

第一章 蘇聯建築工業的發展.....	(1)
1. 新五年計劃中的基本建設.....	(1)
2. 蘇聯建築工業的發展，建築按裝承包 機構的組織.....	(7)
第二章 基本建設流動資金的用途與其核定上 的基本前提.....	(15)
1. 基本建設中的固定資金與流動資金.....	(15)
2. 核定基本建設流動資金的幾個基本前提.....	(20)
(一) 基本工程的總額、構成及其施工方式.....	(20)
(二) 建築按裝工程的組成及其在工程 總值中的比重.....	(28)
(三) 建築材料供應組織與服務組織.....	(31)
(四) 工程施工組織與施工期限， 工程開展的不均性.....	(35)
(五) 建築材料採購與運輸上的季節性.....	(40)
第三章 承包機構流動資金標定法 (按費用科目及其來源分).....	(42)
1. 材料，廉價器具，作業服，工具及其他 材料備品的定額.....	(42)
2. 未完施工的流動資金定額.....	(51)
3. 遞延費用的流動資金定額.....	(55)
4. 現金餘款的流動資金定額.....	(57)
5. 往來款項的流動資金定額.....	(58)
6. 承包機構流動資金的來源.....	(60)

7. 自有流動資金的極限定額（按費用科目分）·····	(68)
第四章 自營建設的流動資金構成、定額與來源·····	(90)
1. 自營建設的流動資金構成與定額·····	(90)
2. 自營制流動資金的來源·····	(99)
第五章 承包機構流動資金的分析·····	(104)
建設機構收支對照表的構成·····	(123)
附 錄·····	(130)

第一章 蘇聯建築工業的發展

1 新五年計劃中的基本建設

勝利完成與超額完成了歷次發展國民經濟五年計劃之後，我國在最短期內——1928——1940——不但把全部工業推上了最先進最近代化的技術軌道，而且創立了嶄新的、前所未有的工業部門——汽車工業，車床製造工業，馬達製造工業，坦克工業，航空工業等等。

蘇聯從工業落後的農業國家，一躍而成爲強大的先進工業強國，而又是個集體的大規模機械化的農業國家。

由於實現了歷次斯大林五年計劃的結果，二次大戰的前幾年，就蓋好了成千上萬的新工廠，電力站，蜿蜒數千公里的鐵道，國營農莊，拖拉機站和集體農莊。巨大的近代工業企業也創立了起來，如：馬格聶託城與庫茲納茨克城的冶金聯合工廠，斯大林格勒和哈科夫的拖拉機工廠，烏拉爾和克拉馬道爾斯克城的機器製造工廠。同時，又樹起了成千上萬的有衛生設備的住宅，學校，醫院等等。

國民經濟基建投資總額正與年俱增。僅僅1941年就實現了總額570億盧布的國民經濟統一基建投資計劃；和首次五年計劃的全部投資比較起來，就超過了65億盧布。第三次五年計劃中，投入基本建設的資金是1920億盧布，幾乎等於首次五年計劃基建投資的四倍，而又等於二次五年計劃中基建投資總額（1147億盧布）的一倍半以上。

「很顯然地，只有在順利建設社會主義的基礎上，只有在

數千萬人民共同勞動的基礎上，只有在社會主義經濟體系優勝於資本主義與個體農民經濟體系的基礎上，才會開展這麼宏大的高漲。」（見斯大林在第十七次黨代表大會的總結報告）。

蘇維埃國家成功上的傑出總結之一，就是她過去進行和現仍進行的所有大規模建設，全靠本身的資源，並不吸取外國資本和剝削性的外來貸款。

在巨額的基本建設中，列寧——斯大林黨的總路線——我國的工業化——終於實現。『在我們說來，建設問題始終不僅是經濟問題，而且是政治問題，這是很顯然的。社會主義的明日，首先要依靠我們建設的成功。』（見莫洛托夫著1935——36年論文與演說，黨出版局，1937年版，原文第141頁）。

在經濟方面，追上並超過主要的幾個資本主義國家，這是斯大林同志決定的任務；要完成這項任務，其最重要條件之一，就是與日俱增的大規模基本建設。

在執行基本建設計劃的過程中，我們在合理化施工上積累了豐富的經驗，建立了熟練的建設幹部，並大大地強化了建築施工中最繁重過程的機械化。

1941年，蘇聯人民的和平建設工作，突然被希特勒匪幫侵略者的背義入侵而破壞了。蘇維埃人民的全部生活和全部工作，都轉入戰時體制，一切爲了前綫。

『我們領導機關在本年內的和平建設工作，就是把我國軍事工業和普通工業底根據地遷移到我國東部區域，把工人和各企業的設備撤退並在新地區安置起來，擴大播種面積，增加東部多種面積，最後，根本改善供給我國戰綫的各企業底工作，鞏固在後方工廠中，集體農莊中和蘇維埃農莊中的勞動紀律。應當說，這是所有我國掌管經濟和行政的各人民委員部以及鐵路運輸之最困難最複雜的大規模組織工作。可是，這些困難都

終於克服了。」（斯大林著：偉大十月社會主義革命二十五週年紀念。外國文書籍出版局1950年版，中文本第54—55頁）。

第二次世界大戰的發生，使我們不得不改變了基建工作的方向。戰爭開始頭幾年，就總的方面來說，和戰前水平比較，基本建設規模是削減了些；可是，在後方各區，建設速度和投資總額都激烈增長了。戰爭開頭幾年，基本建設投資主要用在直接滿足前綫需要的主要工業部門底新建、改建和擴充方面，與上述工業部門的有關工業部門方面，撤退至後方的企業恢復方面和住宅新建方面。

戰爭的後一階段，除了後方建設外，基建投資的一大部分，就用在光復區的企業恢復和新建方面了。

『衛國戰爭三年間（1942，1943，1944），蘇聯的基本建設投資額，除撤退的設備價值不計之外，約為790萬萬盧布。在這三年戰爭期間，蘇聯國土上新建並恢復了價值770萬萬盧布的生產能力。更在東部地區新建起2250個大規模的工業企業，在光復區恢復了6000個企業。』（H·伏思奈先斯基著：衛國戰爭期間的蘇聯戰時經濟。國立政治出版局，1947年版，原文第46頁）。

1945年，也就是戰爭行將結束的那年，國民經濟中的基本建設投資額，其絕對值早已超過1940年戰前水平。當時，蘇聯一面要進行人類史上空前的反德寇戰爭，而另一面除了從事在撤退和撤回的企業上作恢復的巨大工作之外，又建立起數百個出產平時產品的工廠，住宅和文教建設工程。舉例來說，如：烏拉爾汽車工廠，符拉其米爾與李培茨克拖拉機工廠，烏拉爾製鋁廠，烏拉爾，拔朝爾，卡拉岡得及莫斯科附近礦區等地的幾十個新建礦井。石油工業也在烏拉爾，波伏勒日，卡薩赫斯坦等地出現了。新開鐵路也成功了：伏爾庫塔——考特拉斯——

考諾沙綫，斯大林格勒——伏爾斯克綫，莫斯科卡岡諾維奇地下道第三綫，薩拉托夫——莫斯科煤氣管道。

戰爭期間，在建設事業方面，我們已獲致了極大的成功；在建設過程中採用了更合理化的方法，加速了建設的速率。這樣，我們就很快地把可恢復的能力都恢復過來，短短期間內，又把新建企業利用了起來。由於黨的大力組織工作，由於動員一切力量支援前綫，我國東部地區就變成了蘇聯紅軍的軍火，坦克，飛機及其他武器的供給基地。

我們只消引述下面這些資料就可充分證明：四年戰爭中，烏拉爾區的工業生產增加了3.6倍；西伯利亞區——2.8倍；波伏勒日區——3.4倍。

多民族的蘇維埃國家，受過了戰爭的考驗，從戰爭中變成了勝利者，這證明了它的全部力量和生存能力；這證明了蘇維埃社會制度和國家制度比任何資本主義制度為優越。

勝利地粉碎了德國法西斯侵略強盜之後，我們的國家又重新步入社會主義和平建設的大道。1946年3月，蘇聯最高蘇維埃會議上，一致通過了『1946——1950年蘇聯恢復與發展國民經濟五年計劃的法令』。在闡明新五年計劃政治經濟任務的基礎時，蘇聯最高蘇維埃指出：『要恢復我國淪陷區，要恢復工業與農業的戰前水平，然後再大大地超過這個水平。』

五年計劃的法令中規定：恢復與發展重工業和鐵路運輸，乃是我們的首要任務，如果完不成，蘇聯全部國民經濟就無法迅速而順利地恢復與發展。

可是，如不繼續執行大規模的基本建設計劃，來恢復原有企業，來改建、擴充和新建企業，那麼我們就無法完成五年計劃所賦予的任務。因此，1946——1950年五年計劃中又規定：基建統一投資額方面，用於恢復與發展蘇聯國民經濟者為2503

萬萬盧布；固定資金開始利用的價值為2340萬萬盧布（按1945年預算價格計算）。

五年中，要恢復、新建並開始利用的任務如下：高爐——45座；馬丁爐——165座，迴轉爐——15座，電氣爐——90座；壓延機——104台；煉焦爐——63座；頓巴斯區應恢復182個主要礦井，應新建60個礦井；莫斯科附近礦區應新建66個礦井，庫茲巴士應建30個，烏拉爾應建40個；應設立11,700,000千瓦的電力站；應鋪好蜿蜒7,23 公里的鐵路等等。

這麼大規模的基本建設投資，乃是我國空前的大事。

再引述一些資料，來證明此點：

●（單位：十萬萬盧布）

基本建設投資額	第一次五年計劃 (1929—1932年)	第二次五年計劃 (1933—1937年)	第三次五年計劃 (1938—1941年)	第四次五年計劃 (計劃數字)
絕對總值（以歷次計劃原定價格表示）...	50.5	114.7	130.0	260.3
與第一次五年計劃比較（單位：%）.....	100.0	227.1	257.4	495.6

除了基本建設方面獲得巨大的成就之外，政府和聯共（布）黨中央，在其決定中曾再次地暴露了建設中一系列的缺點，至今尚有很多沒有克服過來的。

這些缺點中，首先是造價太貴，而若干情況下也嫌太慢；其次是對降低建築成本的努力不够。關於這些，莫洛托夫同志指示過：『在建設方面，延遲規定工期和超出批准預算幾乎是普遍現象。不少工地，年復一年地拖延工期，忽視預算，至於建築計劃亦然。抱歉得很，很多建設工作人員對此却不引以為恥。』（莫洛托夫：在聯共（布）黨中央建設問題會議上的演說，黨出版局，1936年版；原文第304頁）。

建設工作者這支大軍，它的任務就是保證在規定工期內，完成與超額完成政府在建設總額方面規定的任務。

我們不能不指出我國戰後經濟發展和各資本主義國家在本質上和原則上的區別。每一個資本主義國家中，從戰時經濟到和平發展的這一過渡，隨之俱來的是：生產萎縮，大多數企業的倒閉，失業者增加，和資本進一步地向勞動大眾威壓。即如美國，在戰爭中曾賺取了巨額利潤，可是，它在工業生產量方面，1946年比1943年縮減了三分之一；建設總額激烈低落；根據它們官方統計，1946年的失業人數超過了三百萬人。此外，在美國就有八百萬以上的人做的是非整日工作。

蘇聯的情況就完全不同。我們向和平發展的過渡是以統一的國民經濟計劃來實現的，它的目的是保證蘇聯所有國民經濟部門的迅速恢復和進一步的高漲。

這一計劃是順利地在進行着。1947年，我們在社會主義工業方面，完成了計劃並且超過了計劃——103.5%，而主要工業總產額在1947年10月已達到1940年的月平均產額。1947年，日用品工業部門更到達了嶄新而加速的生產速率。五年計劃首二年中，工業總產額方面，蘇聯已完成計劃的100%。

列寧格勒工業界的工人、工程技術人員和職員們，他們曾號召戰後五年計劃要四年完成，這一號召很快地就在蘇維埃人民中得到熱烈響應。1946——47年，在爭取完成基本設計劃的鬭爭前綫，也獲取了重大勝利，1946——47年間，差不多開始利用了1,900個國營企業，其中包括大規模社會主義工業如札波羅日冶金聯合工廠——它是南方冶金界的珍寶，第聶伯水電站，羅斯託農具機器廠，數十個礦井和數萬平方公尺的居住面積等等。

1947年，不僅是工業、運輸、農業發展成功和蘇聯人民在完

成五年計劃任務上的創造力量空前高漲的年代，而且是貨幣改革和取消配給制的順利施行年代。

這具有政治經濟意義的賢明措施，就替進一步鞏固蘇維埃盧布和提高蘇維埃人民物質享受開闢了廣闊的道路。

要鞏固貨幣改革所得的成就，所有經濟機構和企業就必須嚴格節約，就必須使國家撥給的資金發揮最大的效能。

2 蘇聯建築工業的發展，建築安裝承包機構的組織

要完成巨額的基本建設投資計劃，要降低建設價值，其主要關鍵首先依靠建設上的技術配備，建築工業的鞏固和永久性建設承包機構的發展而決定。因此，1946——1950年蘇聯恢復與發展國民經濟五年計劃的法令中就把這件大事當作最首要的任務來看，其中指出：『……要全面發展建築工業，要特別重視施行先進建築技術和建築工程機械化，同時要設立建築機械的生產基地。』

蘇維埃建築工業，早在戰前就有了巨大發展。而特別是1936年2月11日蘇聯人民委員會和聯共（布）黨中央公佈了歷史性的決議——關於改善建設事業和降低建設價值的決議——之後，建築工業更得到飛速的發展。

那時，就已採取了嚴肅的現實措施，以便鞏固各人民委員會所屬的建設機構。1936年2月11日蘇聯人民委員會和聯共（布）黨中央公佈的決議中認定：和現行的自營制比較起來，包工制的建設是較比合理而有效的，因為，包工制可以運用先進建築技術和固定的熟練建築幹部來執行建設，又便於把工程施工的經驗積累起來。早在當時，就決定在全國範圍內設立固定的建設承包機構系統，使它們具備自有的物質技術基礎，固定的建築工人和工程技術人員幹部，這樣，才能把手工業式的

建設過渡到大規模建築工業的途徑上去。

1936年2月11日蘇聯人民委員會和聯共（布）黨中央的決議，在組織與鞏固承包機構上起了極大作用——首先是在各經濟人民委員部系統內，其次是在1939年5月特別成立的全蘇建設人民委員部系統之內。這些承包機構就構成了人民建設委員會。人民建設委員會的基礎，就是各工業人民委員部系統內的許多承包機構；其中有許多承包機構在1939年前已成為實力雄厚的建設機構了。

人民建設委員會擁有優秀的建築幹部，大量的建築機械及建築設備，並具有建築技術上的先進經驗。我國最大規模和最最重要的企業，都是交給新成立的人民委員部來擔任建設的。

新五年計劃中規定的巨額基本工程，要求建築工業還應進一步地發展與鞏固。因此，1946年1月，也就是新五年計劃施行的頭幾天，按照政府決定，又另外創立了兩個專業建設人民委員部；1947年中，更成立了兩個直屬蘇聯部長會議的建設承包總管理局。

這樣，截至1947年末，就有了三個實力雄厚建設部——即：重工業企業建設部，燃料企業建設部，陸海軍企業建設部；兩個直屬於蘇聯部長會議的建設總管理局——機器製造企業建設總管理局和石油與煤氣工業企業建設總管理局。

現在，上述各部各局已擔任了下述各工業部門中重要企業之改建、新建與恢復工作：黑色冶金與有色冶金工業，化學工業，採煤工業與石油工業，煤氣工業，機器製造工業，國防工業等等。

各建設部和各建設總管理局每年按照政府批准的計劃進行工作。經由它們建設的總額，可以從下列資料中看出：1947年它們擔任的建築安裝工程計劃總值，按1945年價格計算約為

110萬萬盧布；五年計劃期間，原定1946——50年建築按裝工程總額為1530萬萬盧布，它們擔任了550萬萬盧布。

各建築工業部門中，規模最大的就是重工業企業建設部，它是以以前的建設人民委員部和其他人民委員部（如黑色冶金人民委員部、內務人民委員部）的幾個建設機構合併而成的，除了各建設部的許多建設機構之外，我國還有很多直屬各工業部和中央機關的建設機構（這些部門如航空工業部，電力站部，軍力部，煤炭工業部，紡織工業部，輕工業部）。

交通部的各建設機構實力也不小，五年計劃中，它們擔任的鐵路運輸基本工程計劃總額為401萬萬盧布，佔到國民經濟基本建設投資的16%。

最後，近年來各共和國創立的許多建設部，也擔任了公共建設和住宅建設工作。

1936年2月11日蘇聯人民委員會和聯共（布）中央的決議中，規定了全面發展並鞏固建築工業的路綫，據此包工制施工方法將會逐漸地替代了自營制。例如，1937年各工業人民委員部的建設機構，所擔任的建築按裝工程總值僅為22萬萬盧布，可是，1945年由承包機構擔任的總值為126萬萬盧布，幾為前者的6倍之多。根據工業銀行資料，1945年工業建設方面的建築按裝工程總額，按工程執行機構劃分，其比例如下：

竣工工程執行者	對工程總額之%
1. 各獨立的建設承包機構	41.7
2. 各人民委員部所屬承包機構	33.5
3. 按包工制執行的小計數	74.3
4. 按自營制執行的小計數	25.8
總計	100.0

如此可見，1945年全部工業建設中，有四分之三是採用包

工制的。目前，自營制僅僅在下述情況下採用：距承包機構較遠的個別地區建設，工程總額不大的企業，或不採用包工制的個別現有企業。

目前現有的建設承包機構都是根據1936年2月11日蘇聯人民委員會與聯共（布）黨中央決議的組織原則而成立的。

各建設部系統中，其最主要環節就是建設承包托拉斯。建設承包托拉斯可分成：普通建設托拉斯，專業托拉斯，建築材料與結構的工業生產托拉斯。

『普通建設托拉斯』擔任基本建築工程，例如，砌磚工程，模板構造工程，鋼筋按設工程，混凝土澆灌工程，粉刷工程，挖土工程，障礙物拆除，地盤抄平等工程。一般說來，凡是和基本及輔助房屋建築物，住宅（永久的與臨時的），文教房屋，運輸存貯經營等等在興建上有關的建築工程，都由普通建設托拉斯來完成。

根據政府專門決定之規定：凡承包建築安裝工程全年總額最低20,000,000盧布以上者，才可成立普通建設托拉斯。目前普通建設托拉斯的全年承包工程總值大概在20,000,000盧布與200,000,000盧布之間。實力最大的普通建設托拉斯，目前約有下列幾個：馬克聶託建設托拉斯，札布羅日建設托拉斯，阿索夫煉鋼建設托拉斯，尤日查日建設托拉斯，等等。

『專業托拉斯』大多數擔任專門工程，例如：電氣設備安裝工程，衛生工程，鋼鐵結構安裝工程，鍋爐構造上的隔熱工程，設備安裝工程，水利工程，道路工程，煉焦爐砌磚工程，鑽探爆破工程，機械挖土工程等等（譯註：原書所載各有關機構名稱甚多，為閱讀方便起見，從略）。

凡全年承包工程總值15,000,000盧布以上者，方得設立專業托拉斯。

給專業托拉斯規定全年工程總額最低為15,000,000盧布並不嚴格，大多數現有專業托拉斯擔任的工程總額約為60,000,000—80,000,000盧布，還有達到200,000,000—250,000,000盧布的。

專業托拉斯擔任的工程，在建築安裝工程總額中的比重相當大，僅就重工業企業建設部為例，便足以說明此點，該部1946年全部工程有46.8%是由專業托拉斯擔任的。

近八年來，專業托拉斯在建築安裝工程中的比重更大。仍以上部為例，說明一下：

(單位：%)

建設機構名稱	1939年	1940年	1941年	1942年	1943年	1944年	1945年
竣工建築安裝工程總額.....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其中：							
一、各普通托拉斯.....	70	62	57	54	48.3	43.0	42.3
二、各專業托拉斯.....	30	38	43	46	51.7	57.0	57.7

由此顯然可見，我們的建設機構，正循着黨和政府關於全面發展專業承包機構的決定的這條大路向前邁進。

各項工程分別由專業托拉斯來擔任，可以使建設更迅速，更經濟而且質量又更高。此外，專業化又便於廣泛採用工程機械化，如此更可以大大地提高勞動生產率。

目前，我國擁有很多的大規模的專業的托拉斯，它們具有高度熟練的工人與工程技術人員幹部，雄厚的物質技術基礎；它們已駕凌在資本主義各國的有名專業承包機構之上了。

1946——1950年五年計劃中指出：『要廣泛施行先進建築技術，要廣為利用工廠製出的裝配式結構，要提高建築工程機

械化。』在執行這一任務的進程中，專業承包機構的作用就更大了。

一般來說，專業承包機構和業主不發生直接合同關係。通常，它們以二包名義來替總包執行工程施工，而總包在所有工程的執行上，無論是普通的以及專業的，都應向業主負有全部責任。

『建築材料與結構的工業生產托拉斯，』它的目的，是使建設工業化，改善建築工程組織和降低建築工程施工價值；主要地就是要把有關建築材料，結構及配件的生產與準備過程，從工地上移到工廠和車間去。

除了原有建築材料工業部的組織之外，創立這種托拉斯，乃是1936年2月11日蘇聯人民委員會和聯共（布）中央決議的實現，因為決議中指出：『全面發展專門工廠來生產建築配件，半成品及結構的目的，是爲了減輕工地上建築材料的初步加工工作。』

在這以前，許多建設機構會不得不集中精力，人力與物力直接在工地上製造所需材料和結構，而且大多數又是半手工業式的，顯而易見地，這種製造過程會大大增加了造價，因爲手工業式的無組織生產，其所產材料，半成品及配件的價值一定高昂。

於是，1936年2月11日蘇聯人民委員會和聯共（布）中央的決議中就提出，『茲命經濟人民委員部，除在專業企業發展建築配件，半成品及結構的生產之外，應在各建設托拉斯系統中，直接設立附屬企業，來生產建築配件和進行材料的初步加工，其生產數量應足供該托拉斯各工地之需。』

因此，各建設機構在設置自備附屬與輔助經營部門方面，對於主要建築材料的製造和採掘，曾進行了大力的組織工作。